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富川瑶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（富阳镇江塘村、大围村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富川瑶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（富阳镇江塘村、大围村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崑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139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1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CA电子签章）：广西崑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4月01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富川瑶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（富阳镇江塘村、大围村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富川瑶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（富阳镇江塘村、大围村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仁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14785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73.9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5年富川瑶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（富阳镇江塘村、大围村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仁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14785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73.9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CA电子签章）：广西仁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4月02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10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的（项目名称）2025年富川瑶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（富阳镇 江塘村、大围村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富川瑶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（富阳镇 江塘村、大围村），属于建筑业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广西鼎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42人，营业收入为59303.86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633.2027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建筑业）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/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CA电子签章）：广西鼎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2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